



扬帆新材 300637

2023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3-031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angfan New Materials Co., Ltd.



2023.0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樊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旭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其它相关资料。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扬帆新材、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寿尔福贸易	指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扬帆	指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江西仁明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扬帆、内蒙古生产基地	指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扬帆控股	指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
SFC	指	SFC CO.,LTD.公司，公司外方股东，由实际控制人控股
实际控制人	指	樊培仁、樊彬、杨美意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巨潮资讯网	指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IGM	指	荷兰知名特殊化学品跨国公司，在中国上海设有办事机构，收购了英力科技
久日新材	指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光引发剂生产商，公司同行企业
强力新材	指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公司
固润科技	指	湖北固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的挂牌企业
光引发剂	指	一类在吸收一定波长能量产生自由基、阳离子等从而引发单体聚合、交联、固化的化合物
UV 涂料	指	紫外光固化材料
UV 胶粘剂	指	通过光引发剂（或光敏剂）引发的一种辐射固化树脂配方胶材料
光刻胶	指	又称光致抗蚀剂，是一种对光敏感的有机混合物由树脂容剂、光敏剂、单体及其他助剂等组成，是电子领域微细图形加工的关键性原材料。
UV 油墨	指	在紫外线照射下，利用不同波长和能量的紫外光使油墨连接料中的单体聚合成聚合物，使油墨成膜和干燥的油墨
巯基化合物	指	含“-SH”的精细化工产品
单体	指	能参与聚合或缩聚反应形成高分子化合物的低分子化合物
树脂	指	高分子化合物
助剂	指	配制涂料、油墨的辅助材料，能改进涂料、油墨性能
907、369、379、637A	指	属于 α -氨基酮类光引发剂
184、1173	指	属于 α -羟基酮类光引发剂
TPO	指	属于酰基膦氧化物类光引发剂
ITX	指	属于硫杂蒽酮类光引发剂
BMS	指	属于含硫的二苯甲酮类光引发剂
PCB	指	印刷电路板或印制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扬帆新材	股票代码	30063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扬帆新材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樊彬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樊相东	叶立群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 31 号扬帆大厦五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 31 号扬帆大厦五楼
电话	0571-87663663	0571-87663663
传真	0571-87663663	0571-87663663
电子信箱	yfxc@shoufuchem.com	yfxc@shoufuchem.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2,296,115.54	409,882,118.63	-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51,079.76	13,354,733.15	-12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23,570.95	13,327,383.01	-17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332,736.69	71,921,998.54	-6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1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1.73%	-2.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95,698,543.56	1,389,429,540.68	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4,613,853.93	757,290,472.85	0.97%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05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09,036.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833.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9,342.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7,089.99	
合计	6,272,491.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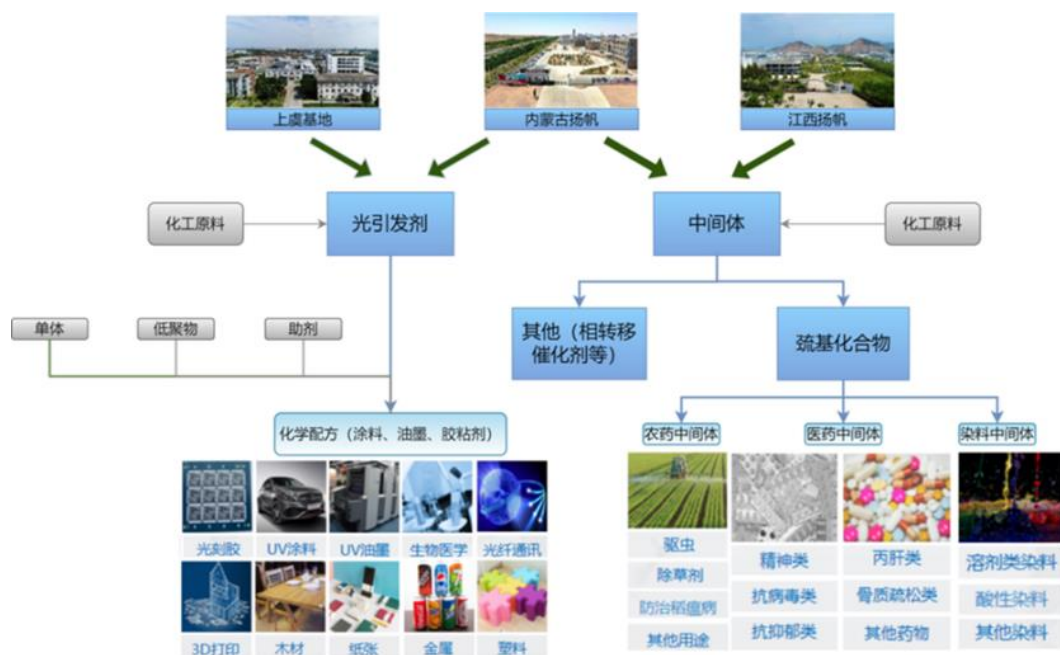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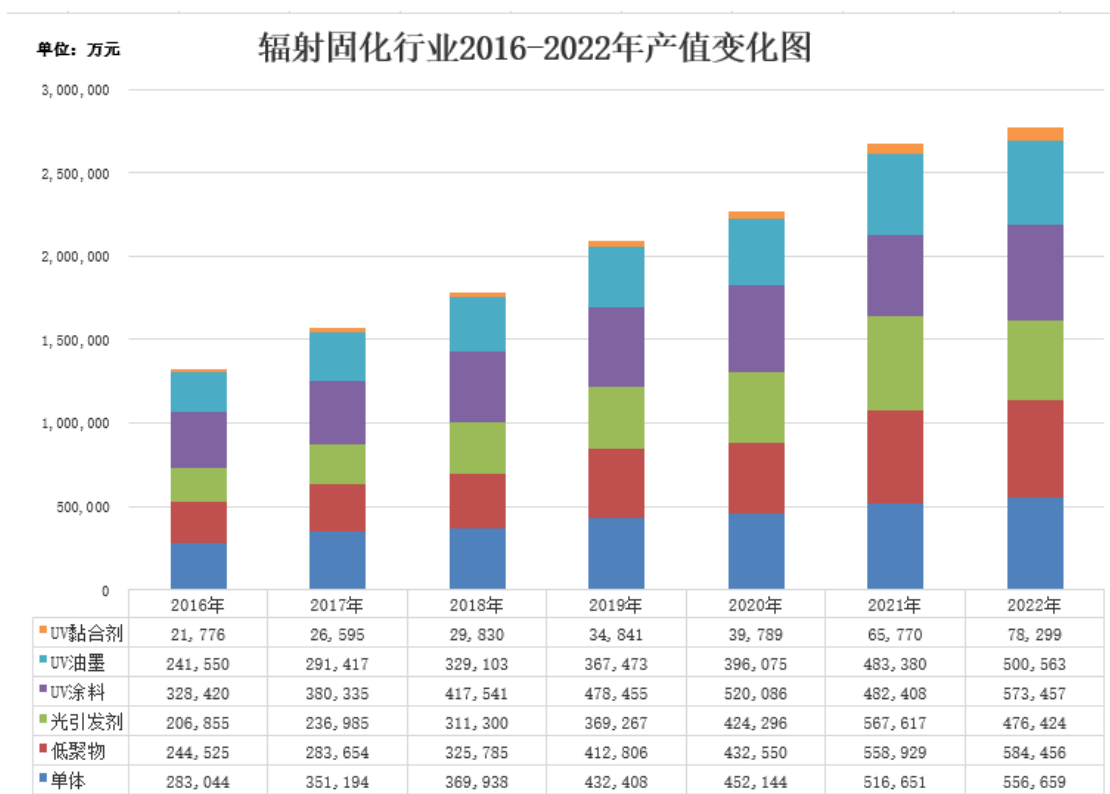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光引发剂和巯基化合物及其衍生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设立以来，公司以巯基化合物作为公司平台物，立足巯基行业的同时向下游延伸拓展出以 907 为代表的包括 ITX、BMS、369、379 等一系列的光引发剂产品。凭借上下游协同的全产业链优势，逐步成长为全球光引发剂和巯基化合物主要生产供应商之一。光引发剂属于辐射固化行业，中间体产品则广泛应用于医药、农药、染料等行业。



(一) 辐射固化行业

光固化技术是诸多高新技术制造行业的重要条件，随着技术的进步和政策的支持，辐射固化行业下游应用前景不断扩大。自 2016 年来，辐射固化行业总体产值保持持续增长。2021 年来，“碳达峰、碳中和”首次被正式列入政府工作报告，“双碳”战略也拉开序幕，传统的溶剂型固化技术被不断限制的同时，给低 VOCs 排放的辐射固化行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虽然近两年，全球经济情况复杂，具有很大不确定性。发达国家通货膨胀严重，俄乌战争进一步推动能源成本上升，部分欧洲客户的生产 and 需求受到极大影响，辐射固化行业全球需求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产品竞争日趋激烈，价格始终存在较大的下行压力，但辐射固化行业应用领域在逐步得到拓展，尤其是近年来的半导体、显示和通信等领域中辐射固化技术起着越来越关键的作用，辐射固化行业也开始呈现系统化、规模化发展，未来仍有较好发展前景。



[注]以上数据来自中国感光学会辐射固化专业委员会

1、技术进步推动产业革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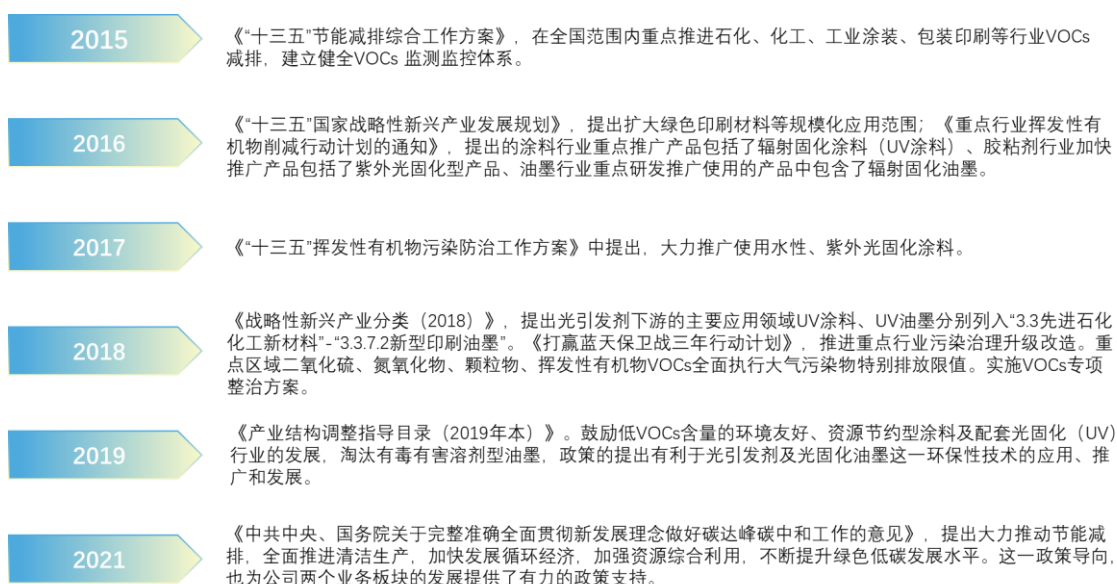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光引发剂是辐射固化技术中紫外光固化产品（如 UV 油墨、UV 涂料、UV 胶粘剂、光刻胶等）的重要配方成份，随着各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辐射固化技术的应用领域迅速拓展。辐射固化产业获得了更快更好的发展机遇，辐射固化产品和技术具有高效（high efficiency）、经济（Economic）、环境友好（Environment friendly）、适用性广（Enability）、节能（Energy Saving）等特征，可以部分替代传

统高 VOC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和胶粘剂。当前，国家对高 VOC 排放的溶剂型油墨和涂料的严格管控，迫使此类油墨、涂料快速退出市场。尽管水性型油墨和涂料可以代替部分溶剂型的市场份额，但水性型的能耗高，废水、废渣产量大，后续环保处理需要较高成本。相对于水性技术，辐射固化技术在各个特征上都有显著的优势。虽然目前辐射固化产品在油墨、涂料市场中的占比仍然偏低，但是发展潜力较大，呈现逐年增长趋势。

辐射固化新材料的持续发展为光引发剂市场提供了稳定的需求增长源头，尽管近年来受宏观环境影响，下游市场有所放缓，但光引发剂、单体、树脂的市场依旧保持激烈竞争，使得辐射固化类产品整体配方成本快速降低，同时通过持续创新和改进提升，综合性能和效果也得到了不断的提升和改进，加快了辐射固化新材料替代传统的油墨和涂料的进程，对促进辐射固化行业的发展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

在辐射固化行业内，相比可以产生全波段紫外光的汞灯，UVLED 紫外灯光源设备尽管具有低能耗、寿命长、体积小、便携性等优点，但只能产生更加靠近可见光波长的那部分较窄波域的紫外光（主要有 365nm、385nm、395nm 和 405nm 等），这就导致市场对于适用于 UVLED 紫外灯光源的新型光引发剂如阳离子型光引发剂和部分大分子型光引发剂的需求有所增加，因此对于这些新型光引发剂的研发投入和推广力度也明显加大。

2、政策支持助力产业升级



近年来，我国先后颁布了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加强环保型涂料、辐射固化材料的研发推广和应用。

2022 年，党的二十大报告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上升到“中国式现代化”的内涵之一，再次明确了新时代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任务，总基调是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这一基调意味着我国将继续坚定不移地支持绿色产业的发展，环保节能的辐射固化技术将有机会获得更大的应用。在

有力的政策支持下，国内光引发剂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3、应用拓展带动市场扩张

随着各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日益重视，辐射固化技术的应用领域迅速拓展。从最初的印刷板材制造发展到光电子、信息和通信产业中。当前，下游辐射固化产品（如 UV 涂料、UV 油墨、UV 胶粘剂、光刻胶等）已广泛应用于 PCB 电路板、微电子加工、造纸、显示、家用电器、木器加工、家庭装修、汽车部件、印刷、机械、3D 打印、体育运动产业、生物医学、光纤通讯等行业，下游应用的不断拓展带动了光引发剂市场的不断扩张。仅 3D 打印领域，根据全球知名 3D 打印制造平台 3DHubs 数据，2020 年全球 3D 打印产品及服务市场规模约为 126 亿美元。同时，3DHubs 预测 2023-2025 年全球 3D 打印市场增速达到最高 23.7%；2025-2026 年达到 20.4%，到 2026 年，全球 3D 打印市场规模将超过 370 亿美元。虽然近几年受大环境影响，各行各业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和冲击，下游客户对新产品尝试意愿不高，随着全球经济慢慢的恢复，行业也将逐步恢复，辐射固化行业未来可期。

（二）公司中间体产品下游行业

1、中间体产品的行业价值

目前公司主要中间体产品为巯基化合物及其衍生物，主要应用到医药、农药、染料等下游行业，近年来，包括医药、农药、染料等行业对中间体的需求不断提升，含硫中间体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同时，含硫系列产品在新材料领域也有广阔的应用前景，光固化材料就是其中之一。目前多款商业化的含硫光引发剂、含硫单体低聚物等 UV 固化产品都需要使用巯基类原料。除此之外，含硫化合物还被认为是高折射率光学材料、特种工程塑料、工业橡胶助剂等材料领域中重要的合成原料之一。

在政策方面，除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修订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外，2022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联合发布了《“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提出了六项具体目标，对医药产业链发展提出了“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可控。医药制造规模化体系化优势进一步巩固，一批产业化关键共性技术取得突破，重点领域补短板取得积极成效，培育形成一批在细分领域具有产业生态主导带动能力的重点企业”的目标。相关产业政策的制定为医药制造及医药中间体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

2、主要下游行业

公司中间体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农药、染料等下游行业。根据 Frost&Sullivan 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医药市场规模预期为 1.7 万亿元人民币，2016 年-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40%。预计 2021 年至 2025 年中国生物医药市场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20%，医药市场收入将于 2025 年达到 2.3 万亿元人民币，不

断壮大的医药行业扩大了医药中间体的需求。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2020 年我国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增至 2,090 亿元人民币，预计到 2026 年我国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2,900 亿元人民币。

与此同时，近年来农药中间体的需求也保持了可观增长。2001 年至 2020 年，全球农药市场销售额从 257 亿美元增长至 575 亿美元，年均增长 4%。从长期来看，世界人口的新增、经济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消费结构的变化，将会刺激农业的发展，间接带动农药行业的发展。根据世界农化网报道，预计 2023 年作物用农药市场可达 667.03 亿美元。此外，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 1-12 月，印染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印染布产量为 605.81 亿米，同比增长 11.76%，2020 和 2021 年两年平均增长 6.15%。2021 年，规模以上企业印染布当月产量均保持在 50 亿米以上，全年累计产量突破 600 亿米，创近十年最好水平。

3、行业监管趋严带来良性竞争

精细化工行业相关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随着国家环保控制力度不断加强、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未来国家监管部门可能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对行业内企业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行业监管的加强使得部分高污染、高能耗、搞恶性竞争的企业被依法处理，行业整体进入了拼技术，拼环保、拼效率的良性竞争态势，有效促进了企业发展。

（三）经营模式

公司有一套成熟且实用的经营管理模式，具体包括：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研发、生产及销售自主知识产权的光引发剂与巯基化合物产品获得利润。公司的光引发剂产品为标准化生产，各道工序都有严格的流程标准，充分保证产品的质量。而巯基化合物产品则多是根据客户的要求，有针对性地研发、生产相应中间体产品，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的光引发剂 907、ITX、BMS、369、379、637A 等产品从基础原料的生产到成品的销售，全流程自主管控，以全产业链优势保证了较低的成本和较高的产品质量。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主要分为两种：第一种为通用性化工原材料的采购。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均为大宗通用型化工原料，市场上较为容易取得。公司一般根据当前市场价格，选取两家以上供应商询价，再根据供应商报价情况、产品质量等综合因素选取供应商，确定供应商之后双方签订合同完成采购。公司定期会对供应商进行重新评估和调整；第二种为定向采购，即根据客户要求从指定供应商或客户采购，根据指定供应商或客户的报价情况，公司综合测算产品成本，并对客户提出产品报价，双方确定最终产品售价后进行指定原材料采购。

3、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包括：第一，针对稳定客户，根据客户合同要求及采购习惯定期进行原材料采购并组织生产，生产方式为连续生产；第二，巯基化合物及衍生物产品由于具有品种多毛利高的特点可根据不同客户要求实施定制化生产，为客户提供专业的、高品质的定制化学品服务。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实施统一管理，全资子公司寿尔福贸易统一对外洽谈、统一对外报价、统一客户服务。具体实施过程中，部分产品由寿尔福贸易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对外销售，部分由扬帆新材及子公司江西扬帆和内蒙古扬帆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对外销售。公司的具体销售模式包括：

①直销模式：公司产品直接销售至终端客户，多与采购量大的客户签订定期合约。

②经销商模式：经销商模式分为三种，第一为公司根据订单直接将货物发送至经销商，由经销商对外进行销售；第二为终端客户指定经销商采购，即公司商品销售时向经销商开具发票，但产品直接运达终端客户；第三为公司作为终端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向终端客户指定经销商销售。

③定制化模式。由于中间体行业技术密集度高、环节冗长，为提升盈利，跨国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要求，将其需要的中间产品通过合同形式委托给生产厂商，接受委托的生产厂商按客户指定的特定产品标准进行生产，完工产品销售（通过直销或者经销商模式）给委托客户，采用此种销售模式的主要针对巯基化合物及衍生物的销售，公司在保持常规销售模式的前提下比较重视定制销售模式。

5、研发管理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为了科学有效管理研发过程，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新产品开发管理流程，将产

品开发分为结构设计、筛选、优化、工艺开发（小试、中试、试生产）、工艺改进等几个阶段，每个阶段都有清晰的技术和业务评审决策标准进行管控，并通过项目管理的方式对整个开发过程进行有效管控。

（四）公司行业地位

1、辐射固化行业（涂料和油墨大行业的子行业）

光引发剂是辐射固化技术中紫外光固化产品（如 UV 油墨、UV 涂料、UV 胶粘剂、光刻胶等）的重要配方成份，全球光引发剂生产商主要集中在中国。国内光引发剂生产企业经过十多年激烈的市场竞争，集中趋势日益明显，行业内的头部企业在生产管理、生产规模、产品质量、研发能力等方面已经形成比较优势。目前行业内主要企业包括本公司、IGM、久日新材、强力新材、固润科技等。未来，伴随国内对化工企业环保要求的逐步严格、下游应用领域向更高精尖端发展，国内行业不排除进一步集中的可能。目前公司已拥有浙江上虞的扬帆新材和内蒙古扬帆两个光引发剂生产基地，具备 184、1173、TPO、907、369、379、ITX、BMS 等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从而保障了供应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2、精细化工行业（医药、农药、染料等的有机中间体）

在医药、农药、染料等的有机中间体领域，公司市场份额较为稳定，凭借多年技术研发、商业化的生产经验，积累了稳定的客户群体。随着各部门人力、物力及财力的大力投入，产品在不断的改造升级和更新，巩固了公司在巯基类中间体领域的竞争力和优势。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由于主要以中间体形态对外销售，而非最终产品，因此很难统计市场占有率情况，公司是国内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品种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由于生产技术和环保要求较高，高准入门槛下公司市场份额较为稳定，在国内尚未构成明显竞争关系。

自 2022 年起，公司着手布局含磷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磷元素广泛存在于生物体和自然界中，是构成基础化工和现代农业不可或缺的元素。磷功能性材料有其它元素材料难以替代的特性，它们在国防、科技、农业和工业等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近年来，磷功能性材料在 5G、6G 等第二代超高功能材料、清洁能源、高效锂电池等国际竞争激烈的高科技领域，更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公司专注于新一代绿色高效磷硫化合物制造法的研究，特别是开发可持续发展的绿色、低碳、环保的磷硫材料新一代制造技术，取得了一些重大影响的科研成果，特别是含磷原材料的新一代合成技术以及循环再利用技术，可为现阶段我国在环保、节能降耗（低碳）、资源再利用等方面的政策推行提供了一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五）报告期内业绩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全球范围通货膨胀、地缘政治扰动以及由此带来的全球贸易环境恶化、供应链紧张、能源价格波动等因素仍在持续，叠加国内房地产行业不景气等因素影响，需求受到较大的抑制，行业竞争更加

激烈，产品价格进一步走低。2023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38,230万元，同比下降6.73%；净利润-385万元，同比减少1,721万元。业绩变动主要受以下几方面因素影响：

1、为保持市场占有率，销量整体保持稳定，价格下调使营业收入同比有所降低。

1) 引发剂类产品：公司以保障市场占有率为战略导向，根据市场情况下调了产品价格，有效稳定了市场份额，维护了客户关系。但由于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光引发剂营业收入同比下降明显；2) 中间体类产品：受大环境和行业影响，产品价格略有降低，公司通过内部资源整合，提高产能利用率，中间体系列产品营业收入同比有小幅增长。

2、受市场等因素影响，公司产能利用率较低，产品成本仍然较高。

受大环境和下游需求等因素影响，公司光引发剂产能利用率较低，使得公司单位产品的固定成本和人工等期间费用没有得到有效摊薄，产品成本仍比较高。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以光引发剂产品为主）的持续走低和成本的居高不下，使得公司毛利同比下降了2,508万元，其中引发剂类下降1,982万元。

分季度来看，今年二季度与一季度相比，营收和净利润数据都有所好转，主要是中间体项目盈利情况好转和收到政府项目补贴两大因素影响。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产业链优势

公司以巯基化合物作为公司平台物，向下游延伸拓展出以907为代表的包括ITX、BMS、369、379等一系列的光引发剂产品，并陆续开发出阳离子硫鎓盐光引发剂系列新品，凭借全产业链所带来的成本优势及协同效应，有效控制成本费用及市场波动对成本影响，保证了产品持续稳定生产的能力和较好的盈利能力。当前，公司积极推进以产业链优势和工艺技术优势为核心的新型光引发剂的创新、研发和生产，巩固在光引发剂行业的领先地位。

（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和子公司江西扬帆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于2021年被认定为浙江省企业研究院（浙江省扬帆新材硫磷化学企业研究院），2022年建立浙江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23年初被认定为2022年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除此之外，公司自2021年以来相继引进了硫磷化学、光固化等领域的多位国家级海外高端人才，相关研究项目在报告期内入选了浙江省重大研发计划、“领雁计划”等研发攻关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授发明专利29项，实用新型专利13项，报告期内获授权发明专利2项，另有受理中的发明专利

19项。校企合作方面，公司继续保持与浙江大学、同济大学、之江实验室、海南大学等校企的紧密合作，引进关键技术人才，密切技术交流，不断提高研发团队综合实力。

（三）平台合作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生产设备投入与更新改造，近几年上虞生产基地改造提升工程、内蒙古生产基地项目稳步推进，为公司构建起功能全面、管理科学、后勤完善的综合生产平台，对内自用可以实现规模化生产以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并为企业研究院的项目落地提供充足的小试、中试及工业化生产支持；对外合作可以引入成熟技术、生产团队，以资源互补的形式降低双方投资成本，快速实现项目落地生产。由此既能有效利用生产基地的生产能力，又能快速丰富产品品类，进一步完善公司各产品的产业链，放大全产业链优势。同时也为企业带来更广泛的技术和经验积累，提升企业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力。

（四）安全环保优势

在安全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不断推进安全标准化工作，完善安全制度建设，提高安全设施设备投入、落实安全生产培训，加强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有效保障产品的安全生产和员工的安全作业，积累了成熟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保证了生产的持续稳定。



废水生化处理系统

- 源头：采用绿色工艺，提高安全和效率，减少三废种类和数量；
- 过程：注重生产过程中溶剂、物料的收集、分类和回收套用；
- 末端：逐年增加环保设施投入，环保管控能力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三效蒸发系统



RTO废气焚烧系统
(蓄热式热力焚烧炉)



超低温等离子废气焚烧系统



活性炭和碱液废气吸收系统

在环保方面，各生产基地配备了比较完善的环保设施，建立合理的绿色工厂组织架构，监督各部门职责规划分工，贯彻实施各项法律、法规，使工厂规范化；积极推广清洁生产和绿色工艺，引进先进管理理念使绿色工厂持续、健康、稳健的发展。

（五）营销服务优势



公司以“扬帆新材”为主品牌推广光引发剂产品，以“寿尔福化学”为子品牌推广硫基系列产品，根据光引发剂、硫基化合物行业专业性强的特点，建立了快速响应的技术服务队伍，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服务和技术解决方案。在多年的生产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通过迅速的配方调整能力、优质的技术服务能力，形成了基于“产品+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优势，在简化客户工作量的同时，最大程度保证客户产品品质，有效地缩短了供求和相关问题解决周期，增强了客户粘性，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此外，通过加强拓展多元化营销渠道以提高营销广度，通过加强客户数据分析能力提高服务精度，尽可能为更多的客户提供更为周到的服务。

（六）团队管理优势

公司历经数十年发展，逐步培养了一支成熟、稳定、专业的管理团队，并搭建起一套行之有效的协作体系。核心管理团队均具备丰富的化工行业技术和管理素养，对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把握准确，团队成员配备合理，涉及化工、管理、营销、研发、财务等专业领域且均在各自相关行业拥有逾20年的实践经验，为企业的成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021年，公司引进了两位国家级海外人才，报告期内，公司不断配备和充实相应的研发团队在中间体及辐射固化两个方向上做前瞻性研究，使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得到提升；同时，公司诚邀各大学、名企等各领域的专家顾问为企业决策助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七）企业文化优势

企业文化是公司发展和延续的灵魂所在。40年（含扬帆控股）的发展历程中，公司逐步形成了独特的“仁德文化”，它包含了一个核心价值观和一条企业生态链：以“仁德创富，成己惠人”为核心价值观；以“四个善待”（企业善待员工就是善待企业，员工善待企业就是善待自己，社会善待企业家就是善待财富，企业家善待社会就是善待未来。）组成一条企业生态链。

于此同时，公司在发展中不断探索、总结，适时确立了企业发展的使命、愿景、战略。在这样的企业文化下，每一位员工都能够充分认识到自己在公司中的角色和责任，并积极参与到公司的各项工作中去。无论是生产制造、市场销售、产品设计还是客户服务，每个人都将以实现公司使命和愿景为己任，全力打造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82,296,115.54	409,882,118.63	-6.73%	主要系光引发剂价格下降，出口减少
营业成本	320,036,953.14	322,543,447.21	-0.78%	
销售费用	3,720,744.19	3,311,262.76	12.37%	主要系广告展览费增加
管理费用	35,849,050.64	34,217,862.75	4.77%	
财务费用	8,592,909.53	6,976,196.44	23.17%	主要系利息费用及汇兑损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1,799,280.55	1,580,505.37	-213.84%	主要系利润减少
研发投入	20,110,597.39	23,486,151.41	-14.37%	主要系研发直接投入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32,736.69	71,921,998.54	-63.39%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退税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67,866.15	-45,530,662.66	-34.62%	主要系固定资产投资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9,944.85	-41,758,172.34	-136.28%	主要系票据贴现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87,698.03	-13,242,998.92	-196.60%	主要系筹资活动净流入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0,373,305.63	5,729,414.96	81.05%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在建工程	17,981,557.36	36,272,156.86	-50.43%	系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25,644.29	5,233,170.54	-40.27%	系预付工程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1,597,431.15	6,260,999.17	-74.49%	系年终奖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5,059,383.37	7,615,073.78	-33.56%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611,562.49	26,358,841.15	630.73%	系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所致
长期借款	64,000,000.00	210,000,000.00	-69.52%	系长期借款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7,700.84	-100.00%	系上年四季度设备加计扣除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23,136,581.45	-34,102,032.30	-32.15%	系持有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提高所致
其他收益	7,424,375.65	2,093,461.68	254.65%	系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575,141.66			主要系计提光引发剂存货跌价损失
营业外支出	437,375.22	2,130,804.25	-79.47%	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减少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光引发剂	80,233,635.39	86,417,078.29	-7.71%	-35.21%	-21.59%	-18.72%
巯基化合物及衍生品	297,848,255.25	230,493,120.76	22.61%	9.36%	16.40%	-4.69%
其他	4,214,224.90	3,126,754.09	25.80%	-69.18%	-78.16%	30.52%
合计	382,296,115.54	320,036,953.14	16.29%	-6.73%	-0.78%	-5.02%
内销	330,001,280.18	278,375,269.70	15.64%	9.76%	16.07%	-4.59%
外销	52,294,835.36	41,661,683.44	20.33%	-52.13%	-49.63%	-3.94%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0,443,735.60	7.20%	96,661,841.63	6.96%	0.24%	
应收账款	72,392,482.54	5.19%	85,508,301.78	6.15%	-0.96%	
存货	215,328,982.80	15.43%	190,912,200.32	13.74%	1.69%	
长期股权投资	13,797,484.27	0.99%	14,551,797.94	1.05%	-0.06%	
固定资产	766,546,928.49	54.92%	769,261,127.34	55.37%	-0.45%	
在建工程	17,981,557.36	1.29%	36,272,156.86	2.61%	-1.32%	系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2,542,524.23	0.18%	2,825,026.91	0.20%	-0.02%	
短期借款	224,529,671.24	16.09%	228,155,672.48	16.42%	-0.33%	
合同负债	5,766,455.52	0.41%	5,598,517.72	0.40%	0.01%	
长期借款	64,000,000.00	4.59%	210,000,000.00	15.11%	-10.52%	系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2,094,750.14	0.15%	2,376,718.43	0.17%	-0.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611,562.49	13.80%	26,358,841.15	1.90%	11.90%	系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5,000,000.00	44,609,603.72		390,396.28
4.其他权益工具投	59,879,962.00	12,900,530.41	27,219,507.59	-				72,780,492.41

资								
金融资产小计	59,879,962.00	12,900,530.41	-27,219,507.59		45,000,000.00	44,609,603.72		73,170,888.69
上述合计	59,879,962.00	12,900,530.41	-27,219,507.59		45,000,000.00	44,609,603.72		73,170,888.6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期末货币资金中有 23,852,728.09 元受限，其中银行存款中 20,000,000.00 元为质押的定期存单，其他货币资金中 3,841,728.09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1,000.00 元为 ETC 保证金，其使用受到限制。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4,784,983.53	68,860,165.75	8.6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100,000,000.00	12,900,530.41	-27,219,507.59					72,780,492.41	自有资金
其他				45,000,000.00	44,609,603.72	361,833.66		390,396.28	自有资金
合计	100,000,000.00	12,900,530.41	-27,219,507.59	45,000,000.00	44,609,603.72	361,833.66	0.00	73,170,888.69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500	39.04	0	0
合计		4,500	39.04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	8,000.00	41,522.88	31,397.49	22,156.79	3,852.51	3,257.51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	12,000.00	61,134.95	12,354.43	11,732.66	-2,434.28	-2,087.42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	1,200.00	15,374.11	3,914.22	5,079.43	186.27	138.79
河北隆科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生产	4,000.00	2,832.76	2,705.39	257.61	-147.90	-147.9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环境与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际政治环境趋于动荡，系统性经济风险上升；加之国内产业政策调整等宏观因素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公司运营管理及未来发展都存在一定风险。

对公司整体业绩公司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密切关注国际经济、政治形势演变趋势，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的跟踪分析及研判，关注宏观经济和产业政策的变化，加强对大类资产风险特征及未来变化趋势的研究，做好积极应对准备，严格做好风险防控。

2、内蒙古生产基地投资项目实现预期收益风险

作为公司当前投资最大、产能最大、建成最新的生产基地，内蒙古生产基地主要产品已逐步投入生产，未来能否实现预期收益将对公司发展有着重要意义。在这一过程中，相关政府的管理、行业政策的变化乃至当地气候气象条件等外部因素均有可能对产量产生影响。

为保障内蒙古生产基地的盈利能力，公司严格落实各项规范，确保相关准备工作充分落实，最大限度减少、消灭不确定因素，实现从初步生产到稳定营运的平稳过渡，保障生产的安全、环保、高效。

3、下游需求市场波动的风险

目前全球宏观经济下行，公司下游行业市场需求疲软。局部地缘政治冲突加剧了市场负面情绪，遏制了包括欧洲在内广大市场的生产与消费需求。在全球经济走势未企稳回暖的情况下，未来经济发展仍有可能持续放缓乃至衰退，可能会导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持续受到负面影响。

公司一方面加强对下游市场发展变化的研判，做好应对准备；另一方面在国内外积极拓展新渠道，布局新市场，扩大需求，分散风险。

4、技术创新风险

尽管公司所在行业进入壁垒较高，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自身已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但近年来颠覆性的技术创新在全球领域不断涌现，既存在整个行业被替代的风险，也存在同行业中通过技术创新实现产品替代、工艺替代的风险。

为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将保持对相关行业的持续关注，保持对新技术新应用的敏锐性，不断加大在产品创新、工艺创新、综合利用等方向的投入，购买先进研发设备，扩大研发团队规模，为公司下一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5、市场竞争风险

因近年来迅速扩增的光引发剂市场需求，大批业内竞争者力争扩大产能，业外投资者纷纷涌入市场，导致市场竞争趋于激烈，若市场环境出现较大变化导致市场需求与预期出现较大的偏差，则会使企业面临新增产能市场无法消化的风险。

为有效控制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在扩大产能的同时，将充分利用全产业链优势，保持合理的利润空间；同时借助原有客户积累，推动新产品的市场试用及验证，探索并找到新的利润增长点。

6、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因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对研发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对于高质量人才及经验生产员工的需求不断增加，而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社会工资薪酬呈显著上升趋势，若相关人力成本投入未能及时产出效益，公司面临人力成本上升可能导致的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完善考核与激励制度，建立公司员工和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稳定现有管理团队及核心员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将继续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等多种方式，为公司的生产经营配备综合素质高的各类人才，并不断提高生产的自动化程度，减少一线操作人员比例。

7、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从事精细化工行业，过程中需使用多种危险化学品作为原料，对储存和运输都有特殊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等，需要特殊的环保处理。操作不当可能发生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可能有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的风险。

为保证生产的安全性，公司选用的工艺路线、生产设备、控制系统及环保治理实施等，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和适用性，生产系统运行的安全环保系数较高；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准则，致力于将安全环保管理落实到每一个细节及部门和员工，以确保公司安全环保有序运行，最大限度地减小安全环保问题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

8、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以及产品品类的不断丰富，使得企业更易受到各类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若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上升而公司未能及时向下游转移相关成本，则公司将面临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为有效地控制好公司的成本和费用，公司努力扩大和优化销售、改良工艺、提升产品良率等措施，不断完善和细化成本控制体系、持续推进经营革新、提高自动化水平，实施精细化成本控制、增强盈利能力。

9、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虽然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但在经济增速放缓的情况下，若下游企业经营业绩持续下滑或资产状况出现恶化，且公司不能持续有效控制应收账款规模，及时收回账款，可能会出现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或进一步延长应收账款收回周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营运资金安排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评估，做好整体管控，提升管理水平，确保企业应收账款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

10、证券市场风险

影响股票价格的因素复杂繁多，除受公司本身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发展前景和股利分配政策等因素影响之外，公司所处的行业，公司发生并购、重组等事项，宏观经济水平和国家政策、制度层面等也影响股价造成一定影响。尤其近年来全球政治环境不稳定因素增加，给金融环境的稳定带来新的挑战。

我国资本市场属于新兴市场，股票价格波动性较大。公司提醒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需对股市的风险有充分的认识。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28 日	“价值在线”路演平台 (http://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投资者及社会公众	投资者及社会公众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扬帆新材 2023 年 4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4.72%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7.《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9.《关于暂时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0.《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樊彬	总裁	聘任	2023 年 03 月 07 日	
李耀土	总裁	离任	2023 年 03 月 07 日	个人原因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

主要行业标准包括《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2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61101.2-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扬帆新材排污许可证：2023.7.24-2028.7.23（原证日期：2020.8.11-2023.8.10）证书编号：91330600745085889D001V

2、江西扬帆排污许可证：2023.7.30-2028.7.29（原证日期：2020.7.30-2023.7.29）证书编号：91360430696074293G001P

3、内蒙古扬帆排污许可证：2021.1.11-2026.1.10 证书编号：91152991MAOPQT5W4R001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154.606mg/l	500mg/l	2.358吨	52.2吨	无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NH ₃ -N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4.958mg/l	35mg/l	0.076吨	3.654吨	无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SO ₂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4mg/m ³	550mg/m ³	0.037吨	3.99吨	无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NOX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16mg/m ³	240mg/m ³	1.004吨	10.08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268.8mg/l	500mg/l	8.266吨	38.4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4.79mg/l	50mg/l	0.147吨	3.84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SO ₂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5.69mg/m ³	100mg/m ³	0.385吨	14.4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NOX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15.02mg/m ³	150mg/m ³	1.017吨	21.6吨	无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废水 COD	间歇排放	1	厂区北面	43.11mg/l	500mg/l	0.82吨	13.04吨	无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废水 NH ₃ -N	间歇排放	1	厂区北面	11.86mg/l	35mg/l	0.21吨	1.42吨	无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 SO ₂	连续排放	1	厂区中部	10.68mg/m ³	200mg/m ³	0.67吨	7.368吨	无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 NOX	连续排放	1	厂区中部	7.62mg/m ³	200mg/m ³	0.53吨	5.419吨	无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 VOCs	连续排放	1	厂区中部	6.06mg/m ³	60mg/m ³	1.13吨	13.103吨	无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颗粒物	连续排放	1	厂区中部	5.26mg/m ³	20mg/m ³	0.59吨	5.432吨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废水处理设施

扬帆新材上虞生产基地建有300吨/天的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废水预处理装置采用“三效蒸发+物化处理+A/O生化处理+MBR膜处理”的处理工艺，全年正常运行，废水达标排放。400吨/天的污水处理改造提升装置已安装完毕，调试已进入尾声，准备验收。江西扬帆拥有四套三效蒸发设备预处理高盐废水，以及500吨/天的污水处理站，高盐废水经过三效蒸发预处理后进入污水站，污水站采用“微电解+催化氧化工艺+中和反应+水解酸化+A/O反应池”的处理工艺，全年正常运行，废水达标排放。内蒙古扬帆建有500m³/d的污水处理设施、2.5t/h喷雾干燥装置以及4t/h三效蒸发装置。废水处理站处理工艺采用“预处理+铁碳芬顿氧化+气浮+厌氧塔+高倍浓缩MBR”处理工艺。喷雾干燥工艺采用调节罐+前料罐+雾化器+热风炉+一体两级旋风除尘+两级水沫除尘+三级活性炭吸附。三效蒸发车间用于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酸碱及高盐废水，工艺主要

包括“酸碱调节+三效蒸发器”，高盐废水经过三效蒸发处理后蒸发冷凝水进入废水处理站，废水达标后排放。

（2）废气处理设施

扬帆新材上虞生产基地建有一套20,000m³/h的蓄热式焚烧炉，一套仓库废气处理装置和一套烘干房废气处理装置，一套酸性废气处理装置，改造一套废水处理车间废气处理装置。所有废气预处理装置及末端处理装置均正常运行并达标排放。江西扬帆拥有一套20,000m³/h的蓄热式氧化焚烧炉,工艺废气采用蓄热式氧化焚烧炉氧化焚烧处理，经焚烧后的废气再经一套碱液喷淋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内蒙古扬帆拥有一套30,000m³/h的蓄热式废气焚烧炉，各生产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除含氯有机物）均经各车间预处理后进入RTO燃烧后高空排放。

（3）固废处理设施：

固废均交由第三方有资质的固废处置公司进行处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扬帆新材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以及浙江省相关文件要求，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将相关污染物排放数据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开。充分响应国家对环境监管的要求，推动公司相关设施和生产工艺的进一步优化。

江西扬帆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以及江西省相关文件要求，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开展自行监测，按时将相关污染物排放数据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进行公开。

内蒙古扬帆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原料药制造》（HJ858.1-2017）等标准规范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并在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定期公开相关环境数据。年产7,000吨新材料扩建项目及年产3,700吨化工中间体项目自行监测项目许可证变更取证后进行更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与此同时，公司定期组织相关演练，切实提高了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能力。其中，内蒙古扬帆年产7,000吨新材料扩建项目及年产3,700吨化工中间体项目2023年5月26日在当地环保局完成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扬帆新材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620万元，实际缴纳环境保护税6,560.16元；江西扬帆实际缴纳环境保护税749.16元；内蒙扬帆实际缴纳环境保护税1,798.75元。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内蒙古生产基地喷雾干燥处理工段附近空地存放高浓度有机废水,部分吨桶未封盖,该情形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中关于“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的规定。	经有关部门现场检查时发现:喷雾干燥处理工段附近空地存放高浓度有机废水,部分吨桶未封盖,有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逸散。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如下行政处罚:处以人民币4万元罚款,并立即清理含高浓度有机废水吨桶,不得露天存放,并施行密封存放,有效控制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逸散。	无	已按规定缴纳罚款,加强吨桶盖管理,对相关岗位人员及转送人员进行培训教育。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内蒙古生产基地未建立活性炭吸附装置运行台账,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中关于“排污单位应当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5年”的规定。	经有关部门现场检查时发现:未建立活性炭吸附装置运行台账。	公司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如下行政处罚:处以人民币1万元罚款,并强化排污许可管理,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制定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账。	无	已按规定缴纳罚款并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并保证该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不少于五年。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地推动“惠人”文化及相关企业政策落地，积极回馈社会，支持当地乡村振兴事业的发展，为地区发展贡献一份力量，助力当地政府脱贫攻坚，勇做爱心公益事业的排头兵，积极组织各公司党支部多组织回馈社会党员活动，送温暖到群众身边去，关爱空巢老人，走进结对帮扶村走访慰问贫困户，报告期内，扬帆新材上虞基地参与当地“村企结对”活动捐款 5 万元；江西扬帆参与当地“助力乡村振兴”活动捐款 4 万元；内蒙扬帆为阿拉善盟高新区捐赠物资 5 万元并帮扶宗别立镇阿日善嘎查捐赠猪饲料玉米 5 吨 1.47 万元，累计捐款捐物折合人民币 15 万余元，真正做到实际行动展现企业的责任与担当，持续发力公益事业，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回馈社会，以己之力反哺社会。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 索引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作为子	1,515.31	是	2023 年 4	未结案	法院已受	2021	巨潮

公司内蒙古扬帆"29,000吨医药中间体、光引发剂项目"安装工程的承包方,在工程审计结算阶段与内蒙古扬帆就部分工程套价的算法与金额存在分歧,几经协商无果后,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诉至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阿左旗人民法院同意就案涉建设工程工程造价申请司法鉴定申请,先后组织进行案涉工程工程量及造价鉴定并作出一审判决。公司及中石化建均对一审判决不服分别提出上诉。2023年2月8日,二审开庭审理,裁定本案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月13日,重审法院开庭审理本案,并根据双方要求,选定鉴定机构开展鉴定,目前鉴定工作仍在进行中,法院将在鉴定结束后择期开庭。	理尚未判决	年08月27日	资讯网:扬帆新材《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6)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内蒙古生产基地喷雾干燥处理工段附近空地存放高浓度有机废水,部分吨桶未封盖。	其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如下行政处罚:处以人民币4万元罚款,罚款已缴纳。	2023年08月28日	2023-031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内蒙古生产基地未建立活性炭吸附装置运行台账。	其他	公司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如下行政处罚:处以人民币1万元罚款,罚款已缴纳。	2023年08月28日	2023-031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内蒙古生产基地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系统故障信号、可燃气体二级报警信号未送至消防控制室。	其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接受如下行政处罚:处以人民币3万元罚款,罚款已缴纳。	2023年08月28日	2023-031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的行政处罚整改情况:立即清理含高浓度有机废水吨桶,不得露天存放,并施行密封存放,有效控制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逸散。

2.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行政处罚整改情况:强化排污许可管理,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制定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账。

3.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的行政处罚整改情况: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信号送至有人值守的现场控制室、中心控制室等进行显示报警;可燃气体二级报警信号、可燃气

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系统报警控制单元的故障信号送至消防控制室。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第十二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 4. (2) 关联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无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蒙古扬帆 6,000 吨 184、1173 技改和 3,700 吨农药中间体生产线、1,000 吨谷氨酸二甲酯生产线在 2023 年下半年验收、变更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正式投产工作。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6,060	0.23%				-133,665.00	-133,665.00	412,395	0.1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46,060	0.23%				-133,665.00	-133,665.00	412,395	0.1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6,060	0.23%				-133,665.00	-133,665.00	412,395	0.1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4,204,070	99.77%				133,665.00	133,665.00	234,337,735	99.82%
1、人民币普通股	234,204,070	99.77%				133,665.00	133,665.00	234,337,735	99.8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4,750,130	100.00%						234,750,13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朱俊飞	82,080.00	20,520.00	0.00	61,560.00	限制性股票	2023年1月1日
陶明	82,080.00	20,520.00	0.00	61,560.00	限制性股票	2023年1月1日
上官云明	74,100.00	18,525.00	0.00	55,575.00	限制性股票	2023年1月1日
吴红辉	74,100.00	74,100.00	0.00	0.00	限制性股票	2023年1月1日
合计	312,360.00	133,665.00	0.00	178,69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4%	51,729,200	-3,877,000		51,729,200	质押	32,639,999
SFCCO.,LTD.	境外法人	15.84%	37,175,400			37,175,400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	10,755,460			10,755,460		
王云友	境内自然人	3.40%	7,972,800			7,972,800		
蔡迪敏	境内自然人	1.65%	3,877,000	3,877,000		3,877,00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通怡梧桐 2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2,582,960	-180,000.00		2,582,960		
陈蓉	境内自然人	0.66%	1,546,000	1,546,000		1,546,000		
陈其德	境内自然人	0.49%	1,154,750	360,500		1,154,750		
邹春晓	境内自然人	0.45%	1,067,700	59,500.00		1,067,700		
洪幼琴	境内自然人	0.39%	921,450	-122,600.00		921,45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帆控股和 SFC 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729,2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29,200
SFCCO.,LTD.	37,175,400	人民币普通股	37,175,400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755,460	人民币普通股	10,755,460
王云友	7,9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7,972,800
蔡迪敏	3,8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77,00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通怡梧桐 2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82,960	人民币普通股	2,582,960
陈蓉	1,5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6,000
陈其德	1,154,750	人民币普通股	1,154,750
邹春晓	1,06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7,700
洪幼琴	921,450	人民币普通股	921,4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帆控股和 SFC 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通怡梧桐 2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82,96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582,960 股；陈蓉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46,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46,000 股；陈其德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54,7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54,75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	本期减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

				数量 (股)			股票数 量 (股)	股票数 量 (股)	股票数 量 (股)
樊彬	董事长、董事、总裁	现任	12,605,925.54	0	878,915.9	11,727,009.64	0	0	0
樊培仁	董事	现任	25,562,170.14	0	1,782,256.9	23,779,913.24	0	0	0
合计	--	--	38,168,095.68	0	2,661,172.8 ¹	35,506,922.88	0	0	0

注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扬帆控股减持公司股份 3,877,000 股，而樊彬持有扬帆控股 22.67%的股份，樊培仁持有扬帆控股 45.97%的股份，因此樊彬、樊培仁合计间接减持公司股份 2,661,172.8 股。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443,735.60	96,661,841.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396.2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500.00	237,500.00
应收账款	72,392,482.54	85,508,301.78
应收款项融资	16,061,228.54	19,094,534.08
预付款项	5,832,832.62	7,924,844.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15,828.81	4,626,664.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5,328,982.80	190,912,200.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73,305.63	5,729,414.96
流动资产合计	424,686,292.82	410,695,301.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797,484.27	14,551,79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780,492.41	59,879,96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6,546,928.49	769,261,127.34
在建工程	17,981,557.36	36,272,156.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42,524.23	2,825,026.91
无形资产	35,604,054.95	35,740,645.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9,850.02	511,06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303,714.72	54,459,28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25,644.29	5,233,170.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1,012,250.74	978,734,239.56
资产总计	1,395,698,543.56	1,389,429,540.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4,529,671.24	228,155,672.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255,523.17	56,899,715.75
应付账款	63,945,886.72	66,746,821.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66,455.52	5,598,517.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97,431.15	6,260,999.17
应交税费	5,059,383.37	7,615,073.78
其他应付款	14,080,139.78	11,661,562.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611,562.49	26,358,841.15

其他流动负债	372,017.13	579,853.96
流动负债合计	558,218,070.57	409,877,057.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4,0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94,750.14	2,376,718.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555,986.24	4,480,071.68
递延收益	2,215,882.68	2,347,51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7,700.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866,619.06	222,262,010.27
负债合计	631,084,689.63	632,139,067.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4,750,130.00	234,750,1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5,871,050.52	235,871,050.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136,581.45	-34,102,032.30
专项储备	352,483.14	143,473.15
盈余公积	41,565,959.53	41,565,959.53
一般风险准备		0.00
未分配利润	275,210,812.19	279,061,891.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4,613,853.93	757,290,472.85
少数股东权益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4,613,853.93	757,290,472.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5,698,543.56	1,389,429,540.68

法定代表人：樊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旭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87,315.08	46,659,26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396.2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0
应收账款	16,779,763.24	10,290,549.13
应收款项融资	98,405.20	4,430,578.04

预付款项	5,667,286.12	6,826,924.32
其他应收款	226,309,667.17	257,395,583.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5,526,545.35	56,456,450.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42,593.73	627,301.54
流动资产合计	352,601,972.17	422,686,652.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7,171,525.56	377,925,83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780,492.41	59,879,96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7,382,530.92	226,464,399.76
在建工程	1,851,127.82	4,113,086.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31,119.73	1,590,133.03
无形资产	7,342,280.84	6,952,23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041,171.23	34,648,446.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0,489.50	1,670,616.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540,738.01	713,244,714.76
资产总计	1,078,142,710.18	1,135,931,366.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529,671.24	207,155,672.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60,143.17	6,114,015.40
应付账款	14,434,653.54	9,054,711.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3,015.83	11,533,942.76
应付职工薪酬		1,386,470.59
应交税费	267,667.93	1,217,409.20
其他应付款	51,846,310.13	40,814,707.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323,116.71	26,071,342.65
其他流动负债	12,092.06	1,480,775.38
流动负债合计	425,266,670.61	304,829,047.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95,138.33	1,353,720.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7,392.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5,138.33	173,521,112.29
负债合计	426,461,808.94	478,350,159.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4,750,130.00	234,750,1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7,014,031.37	237,014,031.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136,581.45	-34,102,032.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565,959.53	41,565,959.53
未分配利润	161,487,361.79	178,353,118.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1,680,901.24	657,581,20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8,142,710.18	1,135,931,366.8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2,296,115.54	409,882,118.63
其中：营业收入	382,296,115.54	409,882,118.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1,339,419.83	394,128,794.11
其中：营业成本	320,036,953.14	322,543,447.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29,164.94	3,593,873.54
销售费用	3,720,744.19	3,311,262.76
管理费用	35,849,050.64	34,217,862.75
研发费用	20,110,597.39	23,486,151.41
财务费用	8,592,909.53	6,976,196.44
其中：利息费用	9,806,472.89	9,097,883.44
利息收入	214,587.21	185,918.87
加：其他收益	7,424,375.65	2,093,461.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480.01	-1,127,784.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7,479.12	285,968.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75,141.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53.10	54,102.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21,018.09	17,059,072.77
加：营业外收入	8,033.00	6,970.00
减：营业外支出	437,375.22	2,130,804.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50,360.31	14,935,238.52
减：所得税费用	-1,799,280.55	1,580,50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1,079.76	13,354,733.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1,079.76	13,354,733.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1,079.76	13,354,733.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65,450.85	-4,568,937.8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65,450.85	-4,568,937.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65,450.85	-4,568,937.8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65,450.85	-4,568,937.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14,371.09	8,785,795.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14,371.09	8,785,795.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樊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旭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482,488.97	58,030,578.36
减：营业成本	60,430,985.21	56,399,764.65
税金及附加	529,165.94	433,931.28
销售费用	374,103.37	86,689.43
管理费用	10,586,303.71	10,782,138.74
研发费用	10,770,151.65	8,850,337.86
财务费用	3,343,210.20	3,213,979.22
其中：利息费用	8,024,318.17	8,735,065.21
利息收入	4,585,976.20	5,517,665.59
加：其他收益	6,972,074.88	1,412,24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480.01	-1,127,784.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816.70	108,162.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268.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02.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91,921.43	-21,289,535.10
加：营业外收入	3,400.00	2,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72,432.49	1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60,953.92	-21,386,835.10
减：所得税费用	-4,495,196.87	-3,693,828.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65,757.05	-17,693,006.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65,757.05	-17,693,006.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65,450.85	-4,568,937.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65,450.85	-4,568,937.8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65,450.85	-4,568,937.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00,306.20	-22,261,944.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562,445.92	355,340,915.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21,512.15	58,671,91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51,805.97	10,438,44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135,764.04	424,451,27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681,514.33	257,324,608.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297,560.29	68,420,16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52,533.70	13,176,03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1,419.03	13,608,47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803,027.35	352,529,27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32,736.69	71,921,998.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833.66	10,323.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680.00	19,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09,603.72	2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17,117.38	23,329,50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784,983.53	45,560,165.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2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84,983.53	68,860,165.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67,866.15	-45,530,66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2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49,082.72	32,957,43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349,082.72	312,957,435.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200,000.00	316,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97,468.41	8,304,519.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01,669.46	29,611,088.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99,137.87	354,715,60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9,944.85	-41,758,172.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2,882.64	2,123,837.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87,698.03	-13,242,998.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03,309.48	58,913,042.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91,007.51	45,670,043.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13,707.27	65,961,851.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380.27	3,776,553.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8,805.46	1,524,23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99,893.00	71,262,634.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918,368.85	56,530,108.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23,867.87	20,830,038.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5,164.04	829,70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8,558.63	4,255,95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35,959.39	82,445,80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36,066.39	-11,183,172.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833.66	10,323.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309,603.72	403,5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671,437.38	403,532,32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67,251.96	15,550,031.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50,000.00	352,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917,251.96	368,250,03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54,185.42	35,282,29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2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84,705.26	100,662,539.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984,705.26	380,662,539.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200,000.00	302,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03,463.88	8,076,159.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94,716.76	104,532,26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98,180.64	415,008,42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3,475.38	-34,345,882.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394.90	19,707.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81,961.45	-10,227,056.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61,548.44	36,335,258.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79,586.99	26,108,202.6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4,750,130.00				235,871,050.52		-34,102,032.30	143,473.15	41,565,959.53		279,061,891.95		757,290,472.85		757,290,472.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4,750,130.00				235,871,050.52		-34,102,032.30	143,473.15	41,565,959.53		279,061,891.95		757,290,472.85		757,290,472.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965,450.85	209,009.99			-3,851,079.76		7,323,381.08		7,323,381.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65,450.85				-3,851,079.76		7,114,371.09		7,114,371.09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9,009.99					209,009.99		209,009.99
1. 本期提取						5,955,671.75					5,955,671.75		5,955,671.75
2. 本期使用						5,746,661.76					5,746,661.76		5,746,661.7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4,750,130.00			235,871,050.52	-23,136,581.45	352,483.14	41,565,959.53		275,210,812.19		764,613,853.93		764,613,853.9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4,750,130.00				235,871,050.52		-21,217,627.56	1,719,447.10	40,497,795.65		274,453,803.44		766,074,599.15		766,074,599.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4,750,130.00			235,871,050.52	-21,217,627.56	1,719,447.10	40,497,795.65		274,453,803.44		766,074,599.15		766,074,59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68,937.85	-1,199,291.13			13,354,733.15		7,586,504.17		7,586,504.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68,937.85				13,354,733.15		8,785,795.30		8,785,795.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99,291.13					-1,199,291.13	-1,199,291.13
1. 本期提取							4,603,910.02					4,603,910.02	4,603,910.02
2. 本期使用							5,803,201.15					5,803,201.15	5,803,201.1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4,750,130.00				235,871,050.52	-25,786,565.41	520,155.97	40,497,795.65		287,808,536.59		773,661,103.32	773,661,103.3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4,750,130.00				237,014,031.37		-34,102,032.30		41,565,959.53	178,353,118.84		657,581,207.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4,750,130.00				237,014,031.37		-34,102,032.30		41,565,959.53	178,353,118.84		657,581,207.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965,450.85			-16,865,757.05		-5,900,306.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65,450.85			-16,865,757.05		-5,900,306.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759,429.69				1,759,429.69
2. 本期使用								1,759,429.69				1,759,429.6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4,750,130.00				237,014,031.37		-23,136,581.45		41,565,959.53	161,487,361.79		651,680,901.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4,750,130.00				237,014,031.37		-21,217,627.56	1,719,447.10	40,497,795.65	168,739,643.91		661,503,42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4,750,130.00				237,014,031.37		-21,217,627.56	1,719,447.10	40,497,795.65	168,739,643.91		661,503,420.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4,568,937.85	-		-17,693,006.66		-23,848,849.26

(减少以“—”号填列)							1,586,904.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68,937.85			-17,693,006.66		-22,261,944.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1,586,904.75
1. 本期提取							1,258,983.06				1,258,983.06
2. 本期使用							2,845,887.81				2,845,887.8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4,750,130.00				237,014,031.37		-25,786,565.41	132,542.35	40,497,795.65	151,046,637.25		637,654,571.2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扬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合浙绍总字第 00233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 年 3 月 7 日,公司换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00745085889D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市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樊彬。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71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7 年 9 月 7 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以 2017 年 9 月 7 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 17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27.8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0.59 元/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327.8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2,327.8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

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以 2018 年 7 月 6 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向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2.32 元/股。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30.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2,357.8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

根据 2019 年 1 月 3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10.39 元每股的价格回购激励对象林倩、贺宏博、廖继华等 9 名员工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20,000 股,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2,357.8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减少至 12,355.8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

根据 2019 年 3 月 1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股本 12,355.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706.74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9 股。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3,476.02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根据 2020 年 1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激励对象黄琼玉、余胜松、汪立波等 6 名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7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3,476.02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减少至 23,475.013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475.013 万元，总股本为 23,475.013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1.24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3,433.774 万股。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公司下设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质管部、环安部、研发中心、财务部、办公室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经营范围为：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范围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化工产品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光引发剂、巯基化合物及其衍生品。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 202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 家、孙公司 1 家，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收入确认原则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十二)、附注五(十七)、附注五(二十一)和附注五(二十八)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目前未在境外设立子公司。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

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

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

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十六)“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十六)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五(二十八)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

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五(十)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五(十)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五(二十八)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 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 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五(十)。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五(十)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

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5、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

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10.00	4.50-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00	9.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0-10.00	18.00-25.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00	9.00-33.33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8、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0、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排污权指标	预计受益期限	5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工业用水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2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30-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5、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国内销售收入确认

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至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或客户自行到厂提货。货物发至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的，根据客户或客户受托方签收的收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客户到厂提货的，根据经客户签收的发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国外销售收入确认

公司外销业务以货物运抵装运港并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和提单作为主要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

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

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十一)“公允价值”披露。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6%、9%、13% 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件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浙江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GR202033007671,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故2020至2022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江西省 202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赣高企认办(2021)8号),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江西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36000646,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故2021至2023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年满足该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九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九江市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若干措施的通知》(九府发(2022)18号),自2022年7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对全市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在原各等级标准基础上调减1元。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年满足该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45.57	3,028.57
银行存款	96,588,061.94	83,800,280.91
其他货币资金	3,852,728.09	12,858,532.15
合计	100,443,735.60	96,661,841.6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3,852,728.09	32,858,532.15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中 20,000,000.00 元为质押的定期存单，其他货币资金中 3,841,728.09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1,000.00 元为 ETC 保证金，其使用受到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0,396.28	
其中：		
	390,396.28	
其中：		
合计	390,396.28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	250,000.00
减：坏账准备	-2,500.00	-12,500.00
合计	47,500.00	237,5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0,000.00	100.00%	2,500.00	5.00%	47,500.00	250,000.00	100.00%	12,500.00	5.00%	237,500.00
其中：										
合计	50,000.00	100.00%	2,500.00	5.00%	47,500.00	250,000.00	100.00%	12,500.00	5.00%	237,5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00.00	-10,000.00				2,500.00
合计	12,500.00	-10,000.00				2,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不适用

4、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263,547.41	100.00%	3,871,064.87	5.08%	72,392,482.54	90,064,501.88	100.00%	4,556,200.10	5.06%	85,508,301.78
其中：										
合计	76,263,547.41	100.00%	3,871,064.87	5.08%	72,392,482.54	90,064,501.88	100.00%	4,556,200.10	5.06%	85,508,301.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263,547.41	3,871,064.87	5.08%
合计	76,263,547.41	3,871,064.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5,462,797.41
1至2年	622,250.00
2至3年	178,500.00
合计	76,263,547.4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6,200.10	-474,137.82		210,997.41		3,871,064.87
合计	4,556,200.10	-474,137.82		210,997.41		3,871,064.87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0,997.4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货款	210,997.41	赔偿款项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210,997.4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0,679,716.00	14.00%	533,985.80
客户 2	8,365,152.40	10.97%	418,257.62
客户 3	8,184,000.00	10.73%	409,200.00
客户 4	5,940,000.00	7.79%	297,000.00
客户 5	3,510,000.00	4.60%	175,500.00
合计	36,678,868.40	48.09%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61,228.54	19,094,534.08
合计	16,061,228.54	19,094,534.0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81,253.80	92.26%	6,569,957.61	82.90%
1 至 2 年	308,813.00	5.29%	1,221,043.55	15.41%
2 至 3 年	22,765.82	0.39%	133,843.16	1.69%
3 年以上	120,000.00	2.06%		
合计	5,832,832.62		7,924,844.32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目期末余额合	未结算原因
------	------	----	-------------	-------

			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790,000.00	1 年以内	13.54%	业务尚未完结
供应商 2	780,000.00	1 年以内	13.37%	业务尚未完结
供应商 3	600,000.00	1 年以内	10.29%	业务尚未完结
供应商 4	378,000.00	1 年以内	6.48%	业务尚未完结
供应商 5	360,000.00	1 年以内	6.17%	业务尚未完结
小计	2,908,000.00		49.85%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15,828.81	4,626,664.03
合计	3,815,828.81	4,626,664.0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894,469.08	1,669,319.92
暂借款	334,939.64	130,879.83
应收代收款	316,555.34	294,920.35
出口退税	1,400,420.63	2,542,273.08
其他	991,784.64	954,952.67
减：坏账准备	-1,122,340.52	-965,681.82
合计	3,815,828.81	4,626,664.0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7,165.11	207,007.93	561,508.78	965,681.8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02,000.00	202,000.00	
本期计提	-30,314.31	2,000.00	303,500.00	275,185.69
本期核销			-118,526.99	-118,526.99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6,850.80	7,007.93	948,481.79	1,122,340.5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1 年以内（含 1 年）	3,025,196.04
1 至 2 年	175,910.00
2 至 3 年	25,039.64
3 年以上	1,712,023.65
3 至 4 年	1,060,000.00
4 至 5 年	467,083.73
5 年以上	184,939.92
合计	4,938,169.3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8,526.99			118,526.99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7,154.83	275,185.69				1,122,340.52
合计	965,681.82	275,185.69		118,526.99		1,122,340.5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8,526.9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供应商 A	预付加工费	118,526.99	项目中止预付款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118,526.9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400,420.63	1 年以内	28.36%	70,021.0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电业局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3-4 年	20.25%	500,000.00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九江供电分公司	其他	400,000.00	1 年以内	8.10%	20,000.00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保证金	320,000.00	4-5 年	6.48%	160,000.00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浙江分公司	其他	225,149.16	1 年以内	4.56%	11,257.46
合计		3,345,569.79		67.75%	761,278.49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875,663.93	2,672,227.02	30,203,436.91	38,726,923.41	2,258,887.08	36,468,036.33
在产品	50,948,926.96	1,787,609.42	49,161,317.54	52,344,858.86	3,300,033.66	49,044,825.20
库存商品	133,838,897.18	4,956,410.27	128,882,486.91	109,644,457.99	7,836,550.55	101,807,907.44
发出商品	7,077,484.56		7,077,484.56	3,236,340.66		3,236,340.66
委托加工物资	4,256.88		4,256.88	355,090.69		355,090.69
合计	224,745,229.51	9,416,246.71	215,328,982.80	204,307,671.61	13,395,471.29	190,912,200.3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58,887.08	928,160.21		514,820.27		2,672,227.02
在产品	3,300,033.66	-133,456.57		1,378,967.67		1,787,609.42
库存商品	7,836,550.55	2,780,438.02		5,660,578.30		4,956,410.27
合计	13,395,471.29	3,575,141.66		7,554,366.24		9,416,246.71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674,248.82	3,050,700.57
预交税费		532,736.55
待摊费用	1,722,255.44	1,860,436.18
贴现利息	1,976,801.37	285,541.66
合计	10,373,305.63	5,729,414.96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河北隆科材 料有限公司	14,551,797.94			-754,313.67						13,797,484.27	
小计	14,551,797.94			-754,313.67						13,797,484.27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4,551,797.94			-754,313.67						13,797,484.27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扬州富海光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780,492.41	59,879,962.00
合计	72,780,492.41	59,879,962.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扬州富海光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19,507.59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66,546,928.49	769,261,127.34
合计	766,546,928.49	769,261,127.3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交通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2,911,940.04	576,694,013.29	10,193,750.83	18,858,518.88	1,088,658,223.04
2.本期增加金额	7,265,534.48	31,005,751.38	26,019.42	300,193.85	38,597,499.13
（1）购置	361,489.44	5,737,874.77	26,019.42	159,125.16	6,284,508.79
（2）在建工程转入	6,904,045.04	25,267,876.61		141,068.69	32,312,990.34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43,932.08		443,932.08
（1）处置或报废			443,932.08		443,932.08
4.期末余额	490,177,474.52	607,699,764.67	9,775,838.17	19,158,712.73	1,126,811,790.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4,613,578.18	198,174,035.49	8,980,075.36	15,168,506.67	316,936,195.70
2.本期增加金额	11,883,174.90	28,332,331.68	421,456.73	647,441.46	41,284,404.77
（1）计提	11,883,174.90	28,332,331.68	421,456.73	647,441.46	41,284,404.77
3.本期减少金额			416,638.87		416,638.87
（1）处置或报废			416,638.87		416,638.87
4.期末余额	106,496,753.08	226,506,367.17	8,984,893.22	15,815,948.13	357,803,961.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460,900.00			2,460,9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460,900.00			2,460,9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3,680,721.44	378,732,497.50	790,944.95	3,342,764.60	766,546,928.49
2.期初账面价值	388,298,361.86	376,059,077.80	1,213,675.47	3,690,012.21	769,261,127.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9,827,757.34	2,403,165.74		17,424,591.60	
机器设备	9,551,643.21	2,275,036.96		7,276,606.25	
小计	29,379,400.55	4,678,202.70		24,701,197.8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内蒙古扬帆房屋建筑物	144,010,619.43	办理中
浙江扬帆房屋建筑物	126,383,054.89	办理中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13,208.28	24,531,217.65
工程物资	12,268,349.08	11,740,939.21
合计	17,981,557.36	36,272,156.8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造工程	763,277.84		763,277.84	18,460,416.30		18,460,416.30
设备安装工程	4,949,930.44		4,949,930.44	6,070,801.35		6,070,801.35
合计	5,713,208.28		5,713,208.28	24,531,217.65		24,531,217.6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2700 吨光引发剂改扩建项目	120,000,000.00	895,911.69	4,032,671.33	4,928,583.02			57.91%	100%				其他
内蒙 106 车间改扩建工程		11,442,525.31	288,028.84	11,597,686.89		132,867.26		100%				其他
合计	120,000,000.00	12,338,437.00	4,320,700.17	16,526,269.91		132,867.26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7,074,669.71		7,074,669.71	7,074,669.71		7,074,669.71
专用设备	5,193,679.37		5,193,679.37	4,666,269.50		4,666,269.50
合计	12,268,349.08		12,268,349.08	11,740,939.21		11,740,939.21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房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55,037.63	3,955,037.63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955,037.63	3,955,037.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30,010.72	1,130,010.72
2.本期增加金额	282,502.68	282,502.68
(1) 计提	282,502.68	282,502.6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12,513.40	1,412,513.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42,524.23	2,542,524.23
2.期初账面价值	2,825,026.91	2,825,026.91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排污权指标	软件	工业用水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019,048.77	194,174.76		1,419,872.00	324,528.88	1,660,377.36	45,618,001.77
2.本期增加金额				671,324.94			671,324.94
（1）购置				671,324.94			671,324.9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2,019,048.77	194,174.76		2,091,196.94	324,528.88	1,660,377.36	46,289,326.7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066,222.85	100,323.73		435,265.41	73,062.63	202,481.48	9,877,356.10
2.本期增加金额	561,067.44	19,417.50		175,553.43	16,226.41	35,650.88	807,915.66
（1）计提	561,067.44	19,417.50		175,553.43	16,226.41	35,650.88	807,915.6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627,290.29	119,741.23		610,818.84	89,289.04	238,132.36	10,685,271.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391,758.48	74,433.53		1,480,378.10	235,239.84	1,422,245.00	35,604,054.95
2.期初账面价值	32,952,825.92	93,851.03		984,606.59	251,466.25	1,457,895.88	35,740,645.67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REACH 认证费用	144,564.05		144,564.05		
水权维护费	366,500.00		36,649.98		329,850.02
合计	511,064.05		181,214.03		329,850.02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51,974.13	112,796.12	-938,671.71	-134,235.54
可抵扣亏损	332,589,503.21	49,888,425.48	290,709,022.48	43,606,353.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60,900.00	369,135.00	2,460,900.00	369,135.00
坏账准备	4,995,905.39	829,015.96	5,534,381.92	989,411.19
存货跌价准备	9,416,246.71	1,412,437.01	13,395,471.29	2,009,320.6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27,219,507.59	4,082,926.14	40,120,038.00	6,018,005.70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8,371,490.80	1,255,723.62	8,203,689.00	1,230,553.3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1,567.79	20,872.99	103,338.23	18,616.58
政府补助	2,215,882.68	332,382.40	2,347,519.32	352,127.90
合计	388,152,978.30	58,303,714.72	361,935,688.53	54,459,288.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季度设备加计扣除			20,384,672.27	3,057,700.84
合计			20,384,672.27	3,057,700.8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24,063.91	605,545.23
合计	624,063.91	605,545.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13,780.62	213,780.62	
2026	221,117.36	221,117.36	
2027	170,647.25	170,647.25	
2028	18,518.68		
合计	624,063.91	605,545.23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125,644.29		3,125,644.29	2,929,186.45		2,929,186.45
预付工程款				2,303,984.09		2,303,984.09
合计	3,125,644.29		3,125,644.29	5,233,170.54		5,233,170.54

19、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1,900,000.00	61,900,000.00

信用借款	122,500,000.00	14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40,000,000.00	
信用证贴现		21,000,000.00
出口押汇		
未到期应付利息	129,671.24	255,672.48
合计	224,529,671.24	228,155,672.48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255,523.17	56,899,715.75
合计	50,255,523.17	56,899,715.75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6,020,044.13	57,553,969.36
1-2 年	5,279,999.51	4,438,790.04
2-3 年	2,181,854.58	3,137,292.28
3-4 年	273,762.25	1,461,731.58
4-5 年	68,701.59	68,096.31
5 年以上	121,524.66	86,941.50
合计	63,945,886.72	66,746,821.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盐城泛安化学有限公司	5,550,958.21	业务尚未完结
河北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55,874.44	业务尚未完结
合计	6,606,832.65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5,766,455.52	5,598,517.72
合计	5,766,455.52	5,598,517.72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60,999.17	67,793,590.46	72,457,158.48	1,597,431.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72,971.78	4,372,971.78	
三、辞退福利		149,947.00	149,947.00	
合计	6,260,999.17	72,316,509.24	76,980,077.26	1,597,431.1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96,413.49	58,349,379.29	63,020,819.35	1,524,973.43
2、职工福利费		4,908,368.45	4,908,368.45	
3、社会保险费		2,449,663.34	2,446,720.38	2,942.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69,207.15	2,066,264.19	2,942.96
工伤保险费		380,456.19	380,456.19	
4、住房公积金		1,357,635.00	1,356,995.00	64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585.68	728,544.38	724,255.30	68,874.76
合计	6,260,999.17	67,793,590.46	72,457,158.48	1,597,431.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31,910.18	4,231,910.18	
2、失业保险费		141,061.60	141,061.60	
合计		4,372,971.78	4,372,971.78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8,645.20	2,581,281.39
企业所得税	4,211,505.86	2,981,247.92
个人所得税	78,184.25	69,944.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45.82	469,632.18
房产税	61,229.63	565,562.24
印花税	42,890.42	124,673.79
土地使用税	349,270.86	349,270.86
教育费附加	4,107.49	281,779.33
地方教育附加	2,738.32	187,852.89
其他	3,965.52	3,828.53
合计	5,059,383.37	7,615,073.78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080,139.78	11,661,562.48
合计	14,080,139.78	11,661,562.4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往来款	12,515,554.58	9,538,200.15
押金保证金	402,000.00	1,502,000.00

应付暂收款	127,945.20	67,488.93
其他	1,034,640.00	553,873.40
合计	14,080,139.78	11,661,562.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盐城泛安化学有限公司	5,103,220.07	经营性往来款
宁波三面体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0	经营性往来款
合计	7,403,220.07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2,051,744.08	25,807,194.4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9,818.41	551,646.71
合计	192,611,562.49	26,358,841.15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72,017.13	579,853.96
合计	372,017.13	579,853.96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4,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170,000,000.00
合计	64,000,000.00	210,000,000.00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192,571.40	2,510,872.48
未确认融资费用	-97,821.26	-134,154.05
合计	2,094,750.14	2,376,718.43

3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555,986.24	4,480,071.68	未决诉讼预计赔付款
合计	4,555,986.24	4,480,071.68	

其他说明：未决诉讼相关重要估计详见附注十三、2“或有事项”之说明。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47,519.32		131,636.64	2,215,882.6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347,519.32		131,636.64	2,215,882.6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彭泽县商务局财政补助款	2,128,497.50			119,355.00			2,009,142.50	与资产相关
厂房建设奖励资金	219,021.82			12,281.64			206,740.18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347,519.32			131,636.64			2,215,882.68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4,750,130.00						234,750,130.00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5,871,050.52			235,871,050.52
合计	235,871,050.52			235,871,050.52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102,032.30	12,900,530.41			1,935,079.56	10,965,450.85		23,136,581.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102,032.30	12,900,530.41			1,935,079.56	10,965,450.85		23,136,581.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102,032.30	12,900,530.41			1,935,079.56	10,965,450.85		23,136,581.45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安全生产费	143,473.15	5,955,671.75	5,746,661.76	352,483.14
合计	143,473.15	5,955,671.75	5,746,661.76	352,483.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专项储备增加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和《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以本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计提。

本期专项储备减少系本期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用于安全生产支出。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565,959.53			41,565,959.53
合计	41,565,959.53			41,565,959.53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9,061,891.95	274,453,803.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1,079.76	5,676,252.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8,163.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5,210,812.19	279,061,891.95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7,564,845.14	316,500,167.45	398,606,160.66	312,492,108.66
其他业务	4,731,270.40	3,536,785.69	11,275,957.97	10,051,338.55
合计	382,296,115.54	320,036,953.14	409,882,118.63	322,543,447.21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6,975,242.61 元，其中 66,975,242.61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630.81	726,756.09
教育费附加	279,378.48	436,053.66
房产税	1,452,023.95	1,344,354.29
土地使用税	516,944.56	596,514.56
印花税	119,689.76	173,932.54
地方教育附加	186,252.32	290,702.44
其他	9,245.06	25,559.96

合计	3,029,164.94	3,593,873.54
----	--------------	--------------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9,828.32	1,236,877.21
广告展览费	994,853.76	409,399.61
REACH 认证费	170,884.80	389,310.24
运输费	48,117.78	120,297.97
保险费	66,356.60	38,539.34
业务招待费	107,072.20	63,788.00
差旅费	167,350.89	67,201.33
销售服务费	526,677.60	816,492.77
其他	369,602.24	169,356.29
合计	3,720,744.19	3,311,262.76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464,114.62	13,963,531.42
折旧与摊销	7,056,088.23	8,053,738.96
办公费	2,646,685.03	1,845,683.67
修理费	975,710.81	586,725.50
业务招待费	1,910,934.61	1,332,105.91
中介服务费	2,814,193.78	2,253,543.75
汽车费	600,143.89	656,295.51
差旅费	502,346.10	309,911.08
保险费	524,737.27	749,938.45
董事会费	137,138.32	138,012.00
其他	2,216,957.98	4,328,376.50
合计	35,849,050.64	34,217,862.75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67,369.34	13,873,757.98
直接投入	2,078,651.44	5,651,511.80
折旧与摊销	1,850,618.43	1,794,162.27
委托开发费用	448,349.52	520,335.48
其他	965,608.66	1,646,383.88
合计	20,110,597.39	23,486,151.41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806,472.89	9,097,883.44
减：利息收入	214,587.21	185,918.87
汇兑损益	-1,072,882.64	-2,125,366.04
手续费支出	73,906.49	189,597.91
合计	8,592,909.53	6,976,196.44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409,036.64	2,055,431.59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339.01	38,030.09
合计	7,424,375.65	2,093,461.68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4,313.67	-1,138,107.2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1,833.66	10,323.09
合计	-392,480.01	-1,127,784.15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6,658.70	36,872.2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000.00	358,594.7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4,137.82	-109,498.53
合计	327,479.12	285,968.40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575,141.66	
合计	-3,575,141.66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8,053.10	54,102.32
其中：固定资产	38,053.10	54,102.32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6,182.50	2,800.00	6,182.5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其他	1,850.50	4,170.00	1,850.50
合计	8,033.00	6,970.00	8,033.00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51,869.81	265,000.00	251,869.81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1,983.48	1,863,938.26	21,983.48
罚款支出	87,607.36	380.00	87,607.36
其他	75,914.57	1,485.99	75,914.57
合计	437,375.22	2,130,804.25	437,375.22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86,494.56	7,172,575.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85,775.11	-5,592,070.38
合计	-1,799,280.55	1,580,505.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50,360.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7,554.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9,015.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35,810.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9,463.3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584.19
研发费加计扣除	-2,591,600.71
所得税费用	-1,799,280.55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4“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12,867.22	185,918.87
政府补助	7,269,428.00	1,923,794.95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4,650,433.76	234,689.62
法院冻结资金解冻		8,049,041.68
其他	19,076.99	45,000.09
合计	12,151,805.97	10,438,445.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4,317,317.54	12,509,497.09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706,981.65	1,098,975.67
其他	47,119.84	

合计	15,071,419.03	13,608,472.76
----	---------------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44,609,603.72	23,300,000.00
合计	44,609,603.72	23,3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5,000,000.00	23,3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23,3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66,900,000.00	3,433,608.56
收回保证金	15,449,082.72	19,881,077.32
收到筹资性往来款		9,642,749.57
合计	82,349,082.72	32,957,435.4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筹资性往来款及利息	26,258,390.80	1,262,360.64
支付保证金	6,443,278.66	28,348,727.93
合计	32,701,669.46	29,611,088.57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51,079.76	13,354,733.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47,662.54	285,968.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284,404.77	35,985,652.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2,502.68	356,913.30
无形资产摊销	807,915.66	737,912.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1,214.03	445,480.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053.10	-54,102.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83.48	1,863,938.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93,527.78	6,972,517.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480.01	1,127,78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44,426.47	-5,308,33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57,700.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37,557.90	-25,088,467.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98,081.03	62,172,201.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85,707.09	-28,979,243.51
其他	337,489.87	8,049,04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32,736.69	71,921,998.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591,007.51	45,670,043.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803,309.48	58,913,042.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87,698.03	-13,242,998.9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6,591,007.51	63,803,309.48
其中：库存现金	2,945.57	3,028.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588,061.94	63,800,280.9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91,007.51	63,803,309.48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852,728.09	定期存单质押 2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保证金 3,841,728.09 元，ETC 保证金 11,000.00 元
合计	23,852,728.09	

56、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864,645.81	7.2258	13,473,557.6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44,232.40	7.2258	18,384,114.4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浙江省领军型创新团队奖励	3,800,000.00	其他收益	3,800,000.00
2021 年度智能化改造等重点项目奖励	1,495,900.00	其他收益	1,495,900.00
2023 年第一批“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奖励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市级工业奖励	28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
经鉴定登记科技成果奖励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技术交易奖励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彭泽县商务局财政拨款	119,355.00	其他收益	119,355.00
2022 年度企业培育系列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3 年留虞补贴	37,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
技能开发奖励	24,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招商引资专项奖励款	12,281.64	其他收益	12,281.64
科技专项资金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2022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合计	7,409,036.64	其他收益	7,409,036.6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的情况。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彭泽县	江西彭泽县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区	杭州滨江区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区	杭州滨江区	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盟	内蒙古阿拉善盟	制造业	100.00%		新设
阿拉善扬帆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盟	内蒙古阿拉善盟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0.00%	新设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北隆科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51.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对河北隆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隆科）的持股比例为 51%，但未纳入合并范围，主要原因为：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认缴的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方可表决通过。河北隆科设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推荐 3 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推荐 2 名。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 4/5 以上通过方能生效。故虽然本公司持有河北隆科 51%的表决权股份，但股东会表决权不足 2/3、董事会表决权不足 4/5，实际不具有现时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的的能力，即未能对其形成控制。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5,392,602.55	7,588,473.0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21,618.88	1,592,615.80
非流动资产	22,935,041.11	24,523,101.25
资产合计	28,327,643.66	32,111,574.31
流动负债	1,069,179.40	3,159,772.88
非流动负债	204,573.53	418,864.30
负债合计	1,273,752.93	3,578,637.1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053,890.73	28,532,937.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797,484.27	14,551,797.9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797,484.27	14,551,797.9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76,106.17	
财务费用	-8,509.50	-49,761.59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479,046.40	-2,231,582.8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9,046.40	-2,231,582.8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

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港澳台、日韩、欧美等，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

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四)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5.22%(2022

年 12 月 31 日：45.5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396.28			390,396.2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0,396.28			390,396.28
（4）其他	390,396.28			390,396.28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780,492.41			72,780,492.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3,170,888.69			73,170,888.6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其他权益工具，其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格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由于其均为本公司持有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且剩余期限较短，其公允价值参考票面金额确认。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业	杭州市	5,000.00	22.04%	22.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樊培仁、杨美意、樊彬。樊培仁和杨美意为夫妻关系，樊彬为樊培仁、杨美意夫妇之子。樊培仁、杨美意、樊彬分别持有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97%、25.10%、22.67%的股权，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22.04%的股权；樊彬持有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 100%股权，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5.84%的股权。樊培仁、杨美意、樊彬通过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37.88%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樊培仁、杨美意、樊彬。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北隆科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76,106.21		否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扬帆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 筑物					304,557 .96	398,590 .49	40,062. 47	64,053. 79	- 159,01 3.30	- 1,944,86 8.07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4.00	14.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0.00	10.00
报酬总额(元)	1,225,761.96	1,401,266.17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9年9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扬帆)与盐城泛安化学有限公司共同成立阿拉善扬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善扬帆)，阿拉善扬帆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内蒙古扬帆认缴注册资本1,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60.00%；盐城泛安化学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0.00%；阿拉善扬帆章程约定出资期限为2029年8月30日之前。截至目前，内蒙古扬帆及盐城泛安化学有限公司均未出资，阿拉善扬帆也未开展实质经营。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9年初，内蒙古扬帆年产29,000吨医药中间体、光引发剂项目安装工程经招标、评标和议标，由中石化建安安装工程公司中标该项目。2020年6月，项目进入工程结算审计阶段，双方就部分工程套价的算法与金额存在分歧，几经协商无果后，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将公司纠纷诉至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请求公司支付欠其工程款15,123,106.00元、利息300,000.00元。

2022年10月31日，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定内蒙古扬帆支付中石化建工程款4,194,174.60元，并以此为本金，利息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21 年 3 月 18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内蒙古扬帆及中石化建均对一审判决不服分别提出上诉。2023 年 2 月 8 日，二审由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并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裁定本案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撤销裁决主要原因系案件认定的工程总价款主要依据为鉴定意见，但在本案中，鉴定人员资质、鉴定程序、鉴定内容均存在问题，且双方当事人对于鉴定意见均有异议，争议数额差距巨大，因此判定一审法院据以裁判的鉴定意见不能作为裁判的最终依据。

2023 年 4 月 13 日，本案重新开庭审理，庭审中双方均对原工程量的鉴定及鉴定机构提出异议，双方均要求重新鉴定，故第一次庭审暂停，待法院选定鉴定机构开展鉴定后继续进行，即目前本案尚无定论。

综上，由于此案件双方仍存在较大争议且目前并无实质性进展，因此出于谨慎性考虑，内蒙古扬帆 2022 年底拟仍根据一审判决金额计提预计负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内蒙古扬帆已计提前述涉诉事项预计负债 4,555,986.24 元。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	-	[注 1]
本公司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	10,000,000.00	2026/6/12	[注 2]
本公司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	20,000,000.00	2026/1/4	
本公司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	10,000,000.00	2025/10/10	
本公司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	10,000,000.00	2025/10/25	
本公司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	10,000,000.00	2025/11/11	
本公司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	10,000,000.00	2025/12/6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	31,900,000.00	2023/8/19	[注 3]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	30,000,000.00	2023/11/29	
小计			131,900,000.00		

[注 1]2022 年 9 月 26 日，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571XY202202929802 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期

间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发生的各类债务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 0。

[注 2]2022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签订编号为彭中银最高额保字 20221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0 月 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8 日期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发生的各类债务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 7,000 万元。

[注 3]2022 年 8 月 10 日，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签订编号为 ZB950520220000001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发生的各类债务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 6,190 万元。

3、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96,345,832.29 元，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4,416,000.0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44,757.29	100.00%	464,994.05	2.70%	16,779,763.24	10,707,683.30	100.00%	417,134.17	3.90%	10,290,549.13
其中：										
合计	17,244,757.29	100.00%	464,994.05	2.70%	16,779,763.24	10,707,683.30	100.00%	417,134.17	3.90%	10,290,549.1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244,757.29
合计	17,244,757.2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7,134.17	47,859.88				464,994.05
合计	417,134.17	47,859.88				464,994.05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671,233.17	15.49%	133,561.66
客户 2	1,506,500.00	8.74%	75,325.00
客户 3	1,501,000.00	8.70%	75,050.00
客户 4	1,109,650.84	6.43%	55,482.54
客户 5	262,664.86	1.52%	13,133.24
合计	7,051,048.87	40.8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6,309,667.17	257,395,583.18
合计	226,309,667.17	257,395,583.18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25,964,902.47	257,119,611.21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	120,000.00
应收代付款	128,210.74	118,496.88
其他	210,800.00	147,764.31
坏账准备	-114,246.04	-110,289.22
合计	226,309,667.17	257,395,583.1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289.22		90,000.00	110,289.2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956.82			3,956.82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4,246.04		90,000.00	114,246.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6,198,003.21
1 至 2 年	125,910.00
3 年以上	100,000.00
3 至 4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80,000.00
合计	226,423,913.2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289.22	3,956.82				114,246.04
合计	110,289.22	3,956.82				114,246.0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5,240,592.62	1 年以内	99.48%	
樊相徐	其他	100,000.00	1 年以内	0.04%	5,000.00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5 年以上	0.04%	80,000.00
罗存	其他	40,000.00	1 年以内	0.02%	2,000.00
舒国栋	其他	35,000.00	1 年以内	0.02%	1,750.00
合计		225,495,592.62		99.60%	88,75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3,374,041.29		363,374,041.29	363,374,041.29		363,374,041.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797,484.27		13,797,484.27	14,551,797.94		14,551,797.94
合计	377,171,525.56		377,171,525.56	377,925,839.23		377,925,839.2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94,038,381.17					94,038,381.17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6,518,378.24					16,518,378.24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814,643.03					1,814,643.03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251,002,638.85					251,002,638.85	
合计	363,374,041.29					363,374,041.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河北隆科材料有限公司	14,551,797.94			-754,313.67							13,797,484.27	
小计	14,551,797.94			-754,313.67							13,797,484.27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4,551,797.94			-754,313.67							13,797,484.2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482,488.97	60,430,985.21	53,971,817.29	53,956,455.17
其他业务			4,058,761.07	2,443,309.48
合计	58,482,488.97	60,430,985.21	58,030,578.36	56,399,764.65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236,017.70 元，其中 10,236,017.7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4,313.67	-1,138,107.2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833.66	10,323.09
合计	-392,480.01	-1,127,784.15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05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09,036.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833.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9,342.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7,089.99	
合计	6,272,491.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1%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	-0.04	-0.04